

最新史铁生我与地坛的感悟 我与地坛的感悟(模板5篇)

体会是指将学习的东西运用到实践中去，通过实践反思学习内容并记录下来的文字，近似于经验总结。心得感悟对于我们是非常有帮助的，可是应该怎么写心得感悟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心得感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史铁生我与地坛的感悟篇一

这故园仿佛在了为了等我是感情？是命中注定？心物相织的情感胜任了众所周知，先人称：天人合一后又有人改为物我合一，当融入主观情感的客观物象即意象与人心间构成了某种联系，似乎就会被公认，价值量一路攀升。

是夜，给了他黑色的眼睛，他却以此寻找属于他自己地坛中的光明，但愿无所求，一心永恒久。你与世界相连，与地坛一脉相承，仿佛它成为你生命的灵魂，神韵富而万物肃，那里是你的寄托，是半生坎坷的载体，你就这样挨着它，靠着它，似拥有着一切，唯物主义者永恒。

你说：它只属于你。我说：我不跟你抢。不是不去抢，而是抢不来。我无法驾驭属于他自己的灵魂，它之于我，如同水之于龟，绝非生之必要。印象里的地坛给我的印象是一个黑洞，深邃的，独行迷。我只敢远远伫足，可望不可即，我清楚的明白，它在等一个人，可惜并不是我。

我孑孑然徘徊于路口，也曾尝试着幻想成为史铁生一样人的我是否会有守候故园这片净土的心情，不敢想，刹那间，转瞬即逝。《追光者》中有这样一句歌词：我可以等在这路口，不管你会不会经过这让我不由得想起了你和你的故园。

有这么一种境界，物我合一，超脱物外，绝不是我们口中的

想入非非，将未知一面展现，更注重的是物与人的互感默契度，当这种境界被营造，似乎一切终究不能成为定论，终自写下：

目中野芳馥郁开，碧草蓊郁紧随来。

不念覆土载我车，遥望故园仍乐我。

心中苦痛俱奈何，化作尘埃本不多。

可怜幽径偏爱我，物我之外无三者。

但愿地坛似我心，演绎灵魂闻佳音。

是的，不必说那命中注定的地坛，万物有灵皆若此。情之连早已超脱一万年。诚然，共鸣者，天下之智者也。情过意境，望尘莫及，终不乏是非千秋索。

有这么一种力量，前途无量；有这么一种情感，万寿无疆。世间万物与心连，携手天地，虽不得零落依声泪，倒也长逝入君怀。

江南无所有，聊赠一枝春？

指导教师：乔明

老师评语：这篇感于《我与地坛》的文章一口读下来，只觉得好笔力，好见地！文章语言优美，情感真挚，角度新颖的同时又能够将文本内容与感受紧密结合在一起。文中多处的引用也让人眼前一亮。满分！

史铁生我与地坛的感悟篇二

翻开高中语文必修一，无心去看那是第几页，唯有“史铁生”三个字映入眼帘，格外显眼。

史铁生，我国当代作家，他21岁时因病双腿瘫痪，找不到工作，找不到去路，忽然间几乎什么都找不到了。他摇着轮椅去到了地坛，从此与地坛结下了不解之缘。

《我与地坛》写的是双腿瘫痪的作者在地坛这座历尽沧桑的古园中坐着或躺着，看书或想事，用树枝拍打和驱赶小昆虫。作者用了十几年在地坛中找到了三个问题的答案，第一个是要不要去死？第二个是为什么活？第三是干嘛要写作？作者从地坛中获得了启示，汲取了顽强生活与奋斗的力量。

“为了让那个躲在园子深处坐轮椅的人，有朝一日在别人眼里也稍微有点色彩，在众人眼里有个位置，哪怕那时再去死，也就多少说得过去了。”这是作者对于干嘛要写作的回答，为写作而活，为欲望而活。正如作者所说：“人真正的名字叫做欲望”。欲望，或许遥不可及，但欲望如同梦想，没有梦想，你将会迷失方向，不知所措，没有欲望，亦是如此，没有欲望，就没有前进的动力。

在此之前，我一直认为欲望是一个十足的贬义词，但《我与地坛》使我改变了对它的看法。正是因为欲望，作者才选择活下来，才选择写作，才会获得成功。不仅是作者，我相信，每个人都可以，让欲望带领我们前进，相信自己前途无量。

《我与地坛》以饱含深情的笔墨，抒发了对命运和生死问题的感悟。读完，我获益匪浅，我懂得了欲望不一定是坏东西，它可能是促使你前进的力量。面对不幸，我们要抱有勇敢和积极的人生态度，无论是在生活还是在学习上，亦是如此。

史铁生我与地坛的感悟篇三

中考后的暑假，时间仿佛一下子就闲置了下来。独自一人在家的那些夜晚，寂静的仿佛令人心神不宁的时刻，习惯一遍又一遍反复的读《我与地坛》，不知疲倦。那样的感觉仿佛是在看海。回首那些悠闲的平静遥远的岁月，在霓虹映照的

点点星光下，在夏蝉耀武扬威的鼓噪声里，在台灯渐渐微弱下去的光线中，我总是一手撑着深不可测的夜，一手记下那些足以感动我的话。

在那些浑浊的白天后的黑夜，和那些不眠的黑夜后的白天，我将史铁生文字中的妙笔警句工工整整的抄写下来，守望那段看海般的阒静的青春彻底流失。

彼时我开始相信，每个人心中都有一座属于自己的地坛。

《我与地坛》是史铁生的散文集，也是流传最广远的一部作品。“在满园弥漫的沉静光芒中，一个人更容易看到时间，并看见自己的身影。”作者习惯于在地坛中琢磨生命的本质，在整篇散文中，这沉思大致是历经了前后两个阶段。在最初的那个阶段中，史铁生观察与反省个人的遭遇，渐渐地看清了个体生命中必然的事相：“这样想了好几年，最后事情终于弄明白了：一个人，出生了，这就不再是一个可以辩论的问题，而只是上帝交给他的一个事实。”这样的结论便引出了无法反抗的命运的观念：人生就是一种不可捉摸的命运造就，包括生命中最不堪的残酷与伤痛也都是不能选择的必然，人对于由超越个体生命的外在力量所设定的事实显然没有任何改变的余地。接下来，史铁生将视界稍稍越出自身的范围，写到来这园子里的其他人，去看看别人都有什么样的命运和活法。最后写到他的母亲。他自己的不幸在母亲那里是加了倍的。命运对待史铁生其实是很不公平的，让他在“最狂妄的年纪忽的失去了双腿”，然而作者本人却在根本上认可了苦难的命运和不幸的角色，这并不是看轻生命自身的残酷和伤痛，而是把这生命的残酷和伤痛从自我中抽离出来，去融入到一个更大也更恢宏的所在之中。作者说“上帝在交给我们这件事实的时候，已经顺便保证了它的结果，所以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作者似乎已经看透了生命的本质，看透了包容任何孤独的个体生命在内的更大的生命本相。所以说，对于史铁生的人生，我能够说的永远不可能是同情。我对他，近乎是一

种崇拜的心态。

作者通过讲述自己与地坛的感情，表达了对于母亲的感激和愧疚，一字一句，感人泣下。我总觉得，作者在文中似乎把地坛和母亲同时虚化了，也就是说，地坛在某种意义上即是母亲，而母亲也就是作者心中永远的地坛。那么，作者所描绘的静静等待他的地坛，不也就是为了儿子痛苦的生活了一生的母亲么。这么说来，在母亲去世后，作者习惯到地坛坐坐，无非也是那种凄清的环境更能让作者回忆起母亲罢了。然而，整部作品最让我感动的，就是母亲到地坛寻找儿子的情景，佝偻的背影几度让我潸然泪下。儿子的倔强一点一点击垮了母亲的信心，我无法想象母亲找不到儿子时的心情以及转身离去时的悲哀。然而我更不能想象的便是母亲所承受的痛苦，为了儿子，一切都是为了儿子能够选好路，母亲咬牙坚持下来的实在太多太多，这是作者的笔无法描绘的，也是我表达不出来的。我所敬仰这位母亲的是，无论儿子的身体怎样残疾，她终究给了儿子一段饱满的人生，这便是她唯一的骄傲。当作者终于认识到“这园中不单是处处都有过我的车辙，有过我的车辙的地方也都有过母亲的脚印。”时，一切似乎已经来不及了。作者笔下的地坛，永远都是静默的，像极了母亲隐忍坚强的样子。又或者那原本就是母亲。

我想，作者心中的地坛大概就是他想要守护的一片净土吧。

有些时候我也总在想，自己的生命中会不会也有一个想要用心守护的地坛。母爱在作者的笔下是伟大的，那么在我的生活中，是不是同样也存在这样伟大的爱。也许吧，也许是母亲付出了太多，让我习惯成自然，渐渐忽略了它的存在。然而读完《我与地坛》后，我总觉得，不应该再这样了，“在我的头一篇小说发表的时候，在我的小说第一次获奖的那些日子里，我真是多么希望我的母亲还活着。”，我想，作者这样卑微的愿望，大概永远也不会实现了吧。等到失去后，无论怎样想珍惜，也没有用了。

现在的我，已经学会注意到母亲为我所做的事。

深夜里为我亮起的灯光，是母亲的等候；疲倦时桌上的牛奶，是母亲的关怀；入睡前细细的耳语，是母亲的体贴...这一切的一切，都是母亲对我浓浓的爱，虽然说不如史铁生母亲的爱那般沉重厚远，但我懂，我会知足。

时至今日，我终于明白，我心中所想要守护的地坛，无非是母亲了。

《我与地坛》心得感悟作文3

史铁生我与地坛的感悟篇四

《我与地坛》饱含了作者对人生的感悟，对亲情的讴歌，这地坛只是一个载体，而文章的本质却是一个绝望的人寻求希望的过程，以及对母亲的思念。

史铁生在二十一岁时双腿瘫痪，就在这年少轻狂之时丢失了自己的双腿，对一个年轻的生命来说如雷轰顶。在这本书中他说过“曾一连几个小时专心致志地想关于死的事情”还有他自己也说了“职业是生病，业余在写作”可他就是在这种情况下，拒绝了死亡选择了生活。是他的母亲的爱给了他力量，点燃了他生的渴望，还有书中写到的中年夫妇，热爱唱歌的小伙子，中年女工程师，长跑运动员，漂亮却智障的小姑娘……他们都给了作者无数的感动。

许多人面对着突如其来的打击不知所措，甚至绝望，扼杀了自己的生命，而史铁生他投身于写作用残缺的身体，说出了最为健全而丰满的思想。看到了史铁生，我便想到了许多身残志坚的人。约翰库缇斯，他天生的残疾，但他却热爱生命，用他那清晰的头脑，很好的幽默感告诉了世界生命的坚强，

告诉了世界生命的自尊、自信和自立。还有海伦。凯勒，贝多芬，斯蒂芬。霍金……都是大家熟识的伟人。

我们不能做到他们那般的坚强，但我们可以向他们学习，他们不惧怕病魔，我们便不畏惧辛苦。我们没有他们那般的觉悟，但我们需要做我们可以却偷懒做的一些小事。

作者其中的一句话引人深思“自己是世上最不幸的一个，不知道儿子的不幸在母亲那儿总是要加倍的”不禁让我想到《背影》中朱自清的父亲为了给儿子买橘子，虽然只是短短几个字却写出了父母对儿女的疼惜。这又让我想到了我的父母，我的爸爸妈妈虽然没有过其他父母舍身救儿女的经历，但我看得出，每天夜里爸爸就从睡梦中醒来为我掖被子他眼神中有一股柔情。

妈妈不是什么家庭主妇，她不能为我料理好一切，但她经常为我找些老师，辅导我学习，她的一通又一通电话，接受长时间的辐射都是为了我。史铁生天天在轮椅上过着，他的母亲为了他不再受到伤害，便让“跳”“跑”等字眼在嘴里消失了。这一点小小的细节，正常人注意不到，这一种默默的伟大的母爱。更让人感动。

史铁生的文章让人学会了感恩，学会了坚强，学会了正视。也让我们进行了一次对心灵的搜索和对生命的诘问，对生命的意义又加深了理解。

《我与地坛》心得感悟作文5

史铁生我与地坛的感悟篇五

读书使人睿智，我热爱读书。

雨在窗外淅淅沥沥地下着，天灰蒙蒙的，所有景物都在风雨里静默着，偶尔传来一两声鸟鸣，更衬托出了这宁静和平的下午，这样的下午必定是属于阅读的。

不经意的一瞥，发现桌角静静地躺着一本书，深蓝的封面，淡蓝的字迹，没有繁琐的话语，只赫然入眼“我与地坛”。哦，它是史铁生的著作。翻开书页，我便一头扎进书海中不能自拔。

随着阅读的深入，我对史铁生也有了更深的了解。二十岁，正是人生中的花样年华，却突然截瘫了，犹如五雷轰顶，所有的追求、所有的梦想刹那间灰飞烟灭。“双腿瘫痪后，我的脾气变得暴怒无常。望着望着天上北归的雁阵，我会突然把面前的玻璃砸碎；听着听着李谷一甜美的歌声，我会猛地把手边的东西摔向墙壁。”这是史铁生当时的痛苦写照，可以说，在史铁生的天地中笼罩着昏暗，随之而来的是无边无际的痛苦之崖，只有一个接一个的噩梦！我不禁垂头叹惜。

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史铁生重获生命的希望，燃起了生命之火，用纸笔在报刊上冲撞开一条路，在写作领域获得了不小的成就。它在朋友的帮助下去过茫茫大漠，去过辽阔草原，也收获了自己的爱情，可他的命运终究坎坷，老天爷又给了他一次又一次的打击——他多次一只脚踏进了鬼门关。“二十一岁、二十九岁、三十八岁，我三进三出友谊医院，我没死，全靠了友谊。后两次不是我想去勾结死神，而是死神对我有了兴趣；我高烧到四十多度，朋友们把我抬到友谊医院，内科说没有护理截瘫病人的经验，柏大夫就去找来王主任，找来张护士长……”他，是坚强的，接二连三的磨难都没有使他屈服。他仍以他坚定的信念，一步一步，艰难而又坚定地走下去，就像他艰难的一生！

读到这里，我已经对《我与地坛》产生了极大的兴趣，我接着往下读，史铁生以欢快的笔调回忆美好的童年，“但还是晚了，那个儿童专场已经开演半天了。下一场呢？下一场是

成人场，最便宜的也得两毛一位了。我和八子站在售票口前发呆，真想把时钟倒拨，真想把价目牌上的两角改成五分……”生动形象地描写出了孩童时期的天性纯真，我也为之动容，每个人的童年都是美好的。珍惜生活吧，领略秋，领取冬，收获四季，拥有世界吧！

合上书，望着窗外漫天的夕阳，我的心感到从未有过的畅快。

火烧云染红了半个天空！夕阳柔和地照射在我的脸上，暖融融的，长舒一口气，那学习的烦恼、考试的压力都已抛之脑后，取而代之的是心旷神怡、神清气爽的感受和对未来的憧憬和希望。史铁生那曲折的一生都没有击垮他，何况我呢？要相信：“哪怕是夕阳也有它无限美好的景致！”

一阵清风拂过，我心潮澎湃……

愿书香永驻心灵！